

证券代码：605378

证券简称：野马电池

公告编号：2023-027

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认购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为充分发挥各方的优势，提高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对外投资能力，进一步实施公司战略布局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万元参与认购共青城乾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共青城乾吉”或“基金”）的基金份额。本次投资事项充分利用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，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相关领域企业进行投资，获得投资收益。同时，公司认为基金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投资经验和广泛的业内资源，有助于公司与相关领域的企业建立密切合作关系，发掘业务机会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产生积极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12日披露的《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基金份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。

二、对外投资进展情况

2023年7月18日，公司收到基金管理方通知，共青城乾吉已完成认购，募集总额为人民币3,430万元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合伙人名称	合伙人类型	认缴出资额 (万元)	出资比例
1	北京纵横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普通合伙人	30	0.87%
2	陈德康	有限合伙人	1,500	43.73%
3	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500	14.58%
4	杜先举	有限合伙人	500	14.58%
5	戚文	有限合伙人	300	8.75%
6	蒋婷婷	有限合伙人	300	8.75%
7	张旗康	有限合伙人	200	5.83%
8	张晓峰	有限合伙人	100	2.92%
基金总规模			3,430	100.00%

三、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基金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，实施过程

存在不确定性；本次投资共青城乾吉的收益取决于投资项目的盈利能力，投资项目收益表现不佳可能大幅拉低总体收益水平。基金本身可能面临宏观经济、行业周期、政策及市场变动影响，普通合伙人虽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，管理团队专业，风控措施严格，但在运作过程中仍不能排除政策法律、市场变化等方面带来的不确定性，无法完全规避投资风险。基金存续期内，公司可能面临资金不能退出带来的流动性风险。公司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规模不超过公司出资额。

针对主要的投资风险，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进展，对基金产品的运行情况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及时了解产品投资方向及运营情况，同时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20日